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ORKSHINE HOLDINGS LIMITED**

###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198902648H)

**香港股份代號：1048**

**新加坡股份代號：MR8**

### **達成復牌條件的狀況及業務營運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公告」)由煜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1日、2017年10月30日、2018年7月26日、2018年7月31日、2018年9月18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0月25日、2018年11月9日、2018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1月30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6日、2019年3月21日及2019年4月1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的條件(「復牌條件」)以及本公司復牌計劃和業務營運的最新進展。

### **達成復牌條件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30日、2018年9月18日及2018年11月30日之公告分別所載的達成於港交所復牌條件現狀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供最新資訊。

## 1. 處理審核問題及獨立審閱結果、刊發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保留意見

本公司於2019年4月16日已刊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FY2018**」）之年度業績。

與(a)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期末結餘；(b)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期末結餘有關的審核保留意見於本財政年度FY2018不再存在。

於FY2018，已就以下方面確認減值虧損：

- (i) 本集團損益中金額為11,720,000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ii) 本公司損益中金額分別為79,460,000美元及31,497,000美元的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FY2018（即2017年5月1日）的年初結餘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比較數字乃根據本集團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上一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而獨立核數師已就此於日期為2018年8月1日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發表保留意見。因此，獨立核數師無法確定是否有必要就本年度的損益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年初即2017年5月1日累計虧損作出任何調整。獨立核數師對FY2018財務報表的意見亦因上述事項可能產生的影響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6日的公告「核數師就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的保留意見」所述的其他事項而有所修訂。

本公司已開始編製截至2018年10月31日止六個月（「**1H-FY2019**」）之中期業績，並預期於2019年5月中或前後刊發1H-FY2019之業績。本公司致力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於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截至2019年4月30日止年度（「**FY2019**」）之年度業績。

## 2. 證明適當的內部監控系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6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信永」）訂立追加約定書，據此本公司委聘信永擴大內部監控審閱範疇，以涵蓋本集團鐵礦石、煤炭及鋼材產品的貿易及分銷業務（「擴大範疇」）。擴大範疇（「內部監控報告」）已由信永於2019年3月底提供予本公司，而最終內部監控報告已於2019年4月16日出具並刊發。根據信永於2019年3月的審閱，信永留意到本集團已採取內部監控措施／行動以糾正先前發現的內部監控問題。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6日標題為「最新進展的更新」的公告。

## 3. 證明足夠的業務運作／資產

本集團繼續接獲其鍍錫鋼片製造業務的銷售訂單。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接獲10多名客戶合約總額至少人民幣40,000,000元之至少8,000噸銷售訂單。本集團預計於未來三到六個月內將產品交付予客戶。

誠如本公司於2019年4月16日刊發的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於2018年4月30日錄得淨負債9,563,000美元。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無開展業務超過一年，其中部分亦處於淨負債狀態。為簡化集團架構及改善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於2019年4月15日將兩間附屬公司轉讓予由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Zhu Jun先生全資擁有的一間公司（「出售事項」）。由於兩間附屬公司的負債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將不會併入本集團的賬目，出售事項預期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正面影響。本集團將剝離約36.8百萬美元的淨負債，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於即將到來的FY2019轉為淨資產。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6日標題為「最新進展的更新」的公告。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的集團架構及整體財務狀況，並於必要時進行進一步重組。

#### 4. 證明董事履行應有技能、謹慎和勤勉行事的責任

為增加董事會多元性，董事會已委任雷永華先生（「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21日起生效。雷先生在本集團的主營業務鍍錫鋼片行業擁有15年經驗。雷先生將監管本集團的鍍錫鋼片業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1日的公告。

為提升董事會及進一步加強董事會內的企業管治專業知識，董事會正在物色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亦正考慮委任額外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預計將於2019年6月初完成上述委任事宜。

本公司將嚴格篩選高質素新成員，以實現適當的董事會多元性及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候選人應從事相關行業並具備出色的企業管治能力。此外，本公司將為現任董事增加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作為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董事的知識及技能。本集團大部分董事（包括雷先生、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本集團內部審核經理）均於2019年4月3日參加本公司法律顧問開展的上市公司董事責任概要簡明再培訓課程。本公司將繼續為現任董事組織更多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作為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董事的知識及技能。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2017年8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竭盡全力達致復牌條件，以於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買賣。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項的任何重大進展另行刊發公告。

代表董事會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Zhu Jun**

香港，2019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Zhu Jun先生（執行主席）、王建巧女士及雷永華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歐陽謙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符德良先生、曾子龍先生及William Robert Majcher先生。

\* 僅供識別